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亿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卫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一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45,273,907.26	11,640,400,729.43	-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36,084,553.47	3,892,211,438.63	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8,840,632.85	-79.93%	1,748,996,571.10	-2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9,348.28	-97.25%	192,669,925.68	-3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919,223.78	-154.01%	76,917,427.72	-6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71,774,235.97	-1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100%	0.13	-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100%	0.13	-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2.31%	4.86%	-3.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591,040.92	主要为转让北京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产生收益3678.62万元、转让秦皇岛天行九州旅游置业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产生收益6534.63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38,000.00	公司子公司收到当地政府发放的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200,000.00	本期根据协议,对支付给唐山陡河青龙河管理委员会的一级开发合作款计提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960.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722,36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4.87	
合计	115,752,497.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6,46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8%	285,776,423	0	质押	285,776,423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8%	51,171,634	0		
北京汇信卓越理财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9,139,199	0		
朱宏军	境内自然人	0.46%	6,520,620	0		
丛树霞	境内自然人	0.39%	5,600,000	0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4,916,913	0		
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3%	4,767,740	0		
上海兆商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3,900,000	0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3,549,632	0		
赵金岷	境内自然人	0.24%	3,437,28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85,776,423	人民币普通股	285,776,423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51,171,634	人民币普通股	51,171,634
北京汇信卓越理财顾问有限公司	9,139,199	人民币普通股	9,139,199
朱宏军	6,520,620	人民币普通股	6,520,620
丛树霞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916,913	人民币普通股	4,916,913
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67,740	人民币普通股	4,767,740
上海兆商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49,632	人民币普通股	3,549,632
赵金岷	3,437,286	人民币普通股	3,437,2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除此之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朱宏军除通过其普通账户持有1,163,620股外，还通过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5,357,000股,朱宏军合计持有6,520,620股。丛树霞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5,600,000股,丛树霞合计持有5,600,000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预付款项63,224.52万元,较期初增加98.28%,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上海前滩地块定金;

2、固定资产5,469.64万元,较期初减少74.76%,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少;

3、在建工程8,794.81万元,较期初减少48.37%,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少;

4、应付账款33,679.76万元,较期初减少50.95%,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相应的应付账款减少,以及其他项目支付工程款;

5、应交税费-12,781.78万元,较期初减少545.20%,主要原因为本期房屋预售增加,相应预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土地增值税增加;

6、其他应付款7,088.76万元,较期初减少84.73%,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相应的其他应付款减少,以及支付淄博嘉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款;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89,250.00万元,较期初增加346.25%,主要原因为根据借款协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8、其他流动负债29,199.56万元,较期初减少64.60%,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相应的预提土地增值税减少;

9、营业税金及附加15,219.8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3.93%,主要原因为本期结算房屋增值率较低,相应的土地增值税减少;

10、销售费用6,653.6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8.22%,主要原因为本期营销推广费用、销售佣金减少;

11、财务费用4,798.1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84%,主要原因为本期已竣工项目贷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

12、资产减值损失2,020.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9.17%,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13、投资收益9,874.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30.60%,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处置子公司北京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秦皇岛天行九州旅游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增加;

14、所得税费用6,095.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5.38%,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润总额减少,相应所得税费用减少。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整及独立的承诺;(一)关于人员独立性。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二)关于资产独立、完整性。1、保证上市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关于财务独立性。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帐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关于机构独立性。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关于业务独立性。1、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4、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	2013年08月0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诚信地履行了上述承诺。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再参与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亿城股份开展业务的区域内发现新的房地产业务机会,将优先让予上市公司经营。3、海航资本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年08月0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诚信地履行了上述承诺。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海航资本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与上市公司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年08月0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诚信地履行了上述承诺。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股份。	2013年08月06日	2013年8月6日至2014年8月6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诚信地履行了上述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三、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7月0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金公司宁静鞭	公司矿业投资情况、房地产项目介绍等
2013年07月19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肖肖、赵若琼	公司矿业投资情况、房地产项目介绍等
2013年09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海基金封晴	公司房地产项目介绍,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情况介绍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3-04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尹兴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银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76,679,101.57	1,497,818,344.11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5,269,152.61	1,048,351,700.88	7.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4,567,430.69	29.67%	959,422,210.91	3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718,844.71	48.5%	103,585,451.73	3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696,089.23	47.15%	99,312,649.68	3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8,636,144.89	95.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47.62%	0.78	25.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47.62%	0.78	25.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	0.95%	9.44%	0.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62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7,116.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11,951.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591.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635.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11.23	
合计	4,272,802.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4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台州市椒江信质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54,270,000	54,270,000		
叶小青	境内自然人	11.25%	15,000,000	15,000,000		
浙江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6,700,000	6,700,000		
尹强	境内自然人	3.75%	5,000,000	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2.39%	3,188,934			
叶荣军	境内自然人	2.26%	3,015,000	2,261,250	质押	3,000,000
项兆先	境内自然人	2.26%	3,015,000	2,261,250	质押	6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2.12%	2,830,778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1,800,158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6%	1,552,38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3,188,934	人民币普通股	3,188,93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2,830,778	人民币普通股	2,830,778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1,800,158	人民币普通股	1,800,158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52,387	人民币普通股	1,552,38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23,243	人民币普通股	1,423,243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普利宏铭1号	1,371,948	人民币普通股	1,371,948
金元惠理基金公司-农行-金元惠理-农业银行-灵活配置分级1号	1,288,21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210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2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18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18
徐宏伟	737,619	人民币普通股	737,6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尹兴满与叶小青系夫妻关系;尹巍与尹强系尹兴满与叶小青之子。尹兴满出资占台州市椒江信质工贸有限公司90%股权,叶小青出资占台州市椒江信质工贸有限公司10%股权;尹巍出资占浙江创鼎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率	说明
货币资金	308,748,648.24	458,569,487.57	-32.67%	主要系支付本期到期的银行承兑及对子公司浙江大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6,113.00			主要系本期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同未到期部分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致
预付款项	104,820,759.75	58,087,456.75	80.45%	主要系业务量增加,加大采购所致
应收利息	1,410,552.81	2,265,035.67	-37.72%	主要系本期末定期存款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3,149,789.59	4,871,033.81	-35.34%	主要系本期末无可确认的增值税出口退税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335,241.16	11,546,950.11	-62.46%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大,期末留底增值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9,339,593.26	142,681.14	6445.78%	主要系本期新项目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111,514.70	32,991,973.32	82.20%	主要系新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43,165,000.00	271,923,118.88	-47.35%	主要系公司票据支付减少
预收款项	18,209,453.74	12,609,863.79	44.41%	主要系销售增长,加大收款力度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517,135.56	9,350,337.88	33.87%	主要系产量提升计件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20,173.31	173,897.77	84.12%	主要系子公司信戈、大行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846,554.40	688,589.11	1475.19%	主要系子公司信戈收取信质工贸往来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216.45			主要系本期远期结售汇未交割部分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未分配利润	264,012,273.20	187,094,821.47	41.11%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2、报告期经营收入及费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率	说明
营业收入	959,422,210.91	706,766,459.54	35.75%	主要系巩固老客户,开拓新兴市场,增大了销售量;子公司逐步进入批产阶段所致
营业成本	753,694,131.06	547,493,044.82	37.66%	主要系销量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20,834,502.46	15,082,425.67	38.14%	主要系销量增加致运保装卸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310,105.48	2,598,253.75	65.88%	主要系母公司汇兑损失增加、利息收入减少及子公司大行、信戈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6,113.00	28,472.00	1537.09%	主要系本期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同未到期部分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2,245,838.96	-162,798.00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产生收益及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2,545,215.85	1,094,983.06	132.44%	主要系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2,318.64	471,376.65	-40.11%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159,651.25	13,056,985.31	46.74%	主要系利润增长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量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率	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9,431,430.76	589,837,562.28	37.23%	主要系收入增加、销售回款加大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84,651.50	7,649,911.37	154.70%	主要系子公司信戈收取信质工贸往来款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5,419,431.59	517,902,423.44	43.93%	主要系加大采购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023,624.59	72,855,385.22	35.92%	主要系业务量增加,薪酬费用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30,748.54	28,738,647.77	37.20%	主要系本期支付所得税、增值税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1,100,000.00			主要系母公司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5,156.96			主要系母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800.00	413,080.00	-64.46%	主要系本期处理固定资产金额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85,415.48	43,077,801.45	44.12%	主要系新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1,100,000.00			主要系母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			主要系注销子公司驰瑞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502,435,200.00	-98.05%	主要系上期公司发行A股吸收到投资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78,505.94			主要系超募资金定期存款利息和承兑保证金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858,249.29	267,850,000.00	-68.69%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9,826.31	12,755,622.43	124.76%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303.09	24,227,834.90	-97.25%	主要系本期承兑保证金减少及无支付发行费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等	公司控股股东信质工贸及股东叶小青、创鼎投资、尹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股东苏州亿和、高特佳汇富、项兆先、叶荣军、高特佳精选、任西峰、季建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尹兴满、叶小青、项兆先、叶荣军、尹巍、季建星还承诺: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的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自现所持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2年03月16日		严格按照要求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4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197.04	至	15,396.54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97.5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产品销售持续增长,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新市场业务拓展顺利,子公司生产销售步入正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32　股票简称:白云山　编号:2013-039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获悉,根据国务院2013年10月14日出台《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于2013年10月23日召开了媒体沟通会,宣布广药集团拟投资人民币50亿元开拓医疗健康市场,通过新建、合资并购、合作三种发展路径,实施技术、服务、理念、品牌、管理和人才六大战略,争取用三到五年时间打造最有特色的、中国一流的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完成广药集团王老吉大健康板块从目前的生产制造业向集生产制造、医疗、健康管理、养生养老等为一体的健康产业综合体升级。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13-040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3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53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10月21日、22日和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内部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止2013年10月23日,公司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预测范围内。

3、《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3-34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

1.召集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0月23日（周三）下午2:30起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0月2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0月22日下午15:00至2013年10月23日下午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4.主持人:董事长沈剑

5.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授权代表）共17名,代表股份520,212,2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5.14%。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519,102,3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5名,代表股份1,109,8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1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6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19,356,77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779,10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5%;弃权76,37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1%。

表决结果: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519,356,77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854,97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6%;弃权5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同意519,356,77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854,97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6%;弃权5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3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519,356,77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854,97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6%;弃权5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4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519,356,77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854,97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